

机制上入手,制定下发了相关文件,逐步形成了支农资金整合使用的制度体系。同时,探索建立以现代农业建设、小型农田水利整县推进、新农村建设规划、扶贫开发“整村推进”和部门预算编制为平台的多样化资金整合形式,鼓励各地建立以县级政府为主导,财政和各涉农部门共同参与的支农资金整合工作机制,通过支农资金整合带动部门及社会资源的整合,建立支农资金统筹使用的新机制,真正做到集中财力办大事。二是活用财政间歇资金,支持县域经济发展。充分利用国库间歇资金,采取超调资金方式设立了支持县域经济发展调度资金,并将20亿元资金及时安排到位。省财政厅会同省经济贸易委员会联合制定了《湖北省县域经济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项目申报坚持突出重点、扶优扶强的原则。三是开阔理财思路,多渠道支持经济发展。积极推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建设,促进国有经济结构调整,增强政府宏观调控能力。盘活财政扶贫资金,通过预支农业综合开发回收的有偿资金及财政贴息方式,支持脱贫致富奔小康7个试点县的发展,并吸引金融机构加大对贫困县贷款力度。积极利用外国政府贷款1.17亿美元和国家开发银行政策性贷款158.94亿元,支持了全省重大基础设施、交通、高科技产业、民生等领域项目建设。

(五)开展“小金库”治理,规范收入分配秩序。按求明确责任、突出重点,确保不走过场;严格督导、精心组织,确保完成任务;专人负责、精心梳理,确保查办举报;加强宣传、营造氛围,确保社会效益。在普遍自查的基础上,全省组成了491个检查小组实施重点检查,取得了阶段性成果。

(六)推进税务信息化建设,提高服务效率和质量。地税部门积极探索具有湖北特色的信息管税路子,建立了综合办税、发票管理、纳税服务、数据应用和安全运维五大综合应用平台,完善了税收分析、税源监控、纳税评估、税务稽查“四位一体”的联动管理机制,网上办税等试点工作全面有序推进。

(湖北省财政厅供稿,夏晨临、章茂山执笔)

湖南省

2009年,湖南省实现生产总值12930.69亿元,比上年增长13.6%。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1969.67亿元,增长5%;第二产业增加值5682.19亿元,增长18.9%;第三产业增加值5278.83亿元,增长11%。按常住人口计算,人均地区生产总值20226元,增长13.1%。全部工业增加值占生产总值的比重为37.2%,对全省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为50.3%。全省三次产业的比重为15.2:43.9:40.9,其中二、三产业比重比上年分别提高0.4个和0.8个百分点。非公有制经济增加值7099.2亿元,占全省生产总值的比重为54.9%,增长15.1%,比上年提高0.7个百分点。非公有制规模工业实现增加值2451.77亿元,占规模工业的比重为57.7%,增长27.1%,比上年提高1.2个百分点。全省实现城镇新增就业60.32万人,城镇零就业家庭动态就业援助率100%,城镇登记失业率4.25%,农村贫困

家庭转移就业援助15.69万户,洞庭湖区无房专业捕捞渔民安居2332户。

2009年,全省完成财政总收入1504.58亿元,比上年增长14.48%。其中,地方一般预算收入844.96亿元,增长16.92%;上划中央增值税和消费税538.23亿元,增长14.32%;上划中央所得税121.39亿元,增长0.51%。全省完成财政总支出2151.94亿元,比上年增长21.91%。

一、努力扩投资,保增长,经济财政企稳回升

(一)推进重点项目建设。2009年湖南省积极争取中央支持,共争取中央扩内需项目资金122.16亿元,发行地方债券82亿元。同时,积极发挥省县域经济与产业发展融资管理中心等财政投融资平台作用,努力筹措重点项目建设资金,重点推进了保障性安居工程、铁路、公路、农村基础设施、医疗卫生、文化教育和生态环境等领域重大工程项目建设。

(二)支持企业发展。2009年,湖南省财政厅会同有关部门制定了《关于缓解中小企业融资困难的若干意见》,推出了18条具体政策措施。省财政新增中小企业信用担保风险补偿金4000万元,专项调度资金14亿元,积极支持省及市州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体系建设,努力增强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机构担保能力;新增贷款贴息资金8000万元,支持中小企业扩大融资规模;对金融机构扶持中小企业进行奖励,大大改善了中小企业的融资环境。积极支持企业上市融资谋发展,省财政安排专项资金,对重点上市后备企业资源库中的20家企业进行了重点扶持;省财政安排有色储备资金2500万元,帮助有色行业企稳向好;全省积极落实一系列减免税费政策,共减免160亿元,优化了经济发展环境;支持再生资源企业发展,全年共办理再生资源企业退税1726户次,审查增值税退税12.33亿元,减轻了企业负担;省财政落实中央下放企业关闭破产补助资金7.49亿元,筹措省属国有企业改革专项资金9.79亿元,推进了国企改革,增强了企业活力。

(三)促进产业结构调整。2009年,省财政安排新型工业化专项引导资金3亿元,支持重点产业集群和重点企业发展;审查认定高新技术企业累计582户,全年共享受所得税优惠达10亿元;安排科技项目资金2.07亿元,支持重大科技和基础项目研发;安排产学研专项资金5000万元,支持技术创新体系建设,促进科研成果转化运用;安排资金1.88亿元,支持企业技术改造;筹集资金3.06亿元,推动信息产业升级和新能源产业发展。各市县也相应安排产业发展资金,并积极运用政府采购、增值税转型等政策手段,支持企业技术创新,促进产业升级。

(四)扩大全省消费需求。2009年,省财政筹集资金14亿元,积极推进了家电汽车摩托车下乡、家电和汽车“以旧换新”工程,直接拉动消费近110亿元,有效启动了全省消费市场,增加税收10多亿元。省财政新增扩大消费专项资金1亿元,着力支持全省农贸市场标准化建设、农产品批发市场升级改造、湘菜产业发展、商业促销活动、重点商品储备等;支持湖南旅游整体形象宣传、发放旅游消费券等旅游促销活动。

(五)促进外向型经济发展。2009年,省财政积极争取国家出口退税、关税等税收优惠政策,为全省相关企业降低进

出口成本近9亿元；新增资金5000万元，支持承接产业转移；积极争取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7000万美元，共获得财政部减免全省世行贷款林业项目债务人民币2.05亿元，有力推进了相关贷款项目建设；扩大出口信用保险覆盖面，推动出口企业开拓国际市场，有力支持了全省稳定外贸出口，促进了全省外向型经济发展。

二、着力强基础，惠“三农”，财政支农力度明显加大

2009年，湖南省坚持把支农惠农作为财政工作的重点，着力增加农民收入，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加强农业基础地位。

（一）支持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省财政筹措资金45.14亿元支持农村道路建设，筹措资金19.74亿元支持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安排资金9.31亿元支持农村安全饮水工程建设，安排资金8.08亿元支持中低产田改造，安排资金1.6亿元支持18个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加强农田水利建设。各市县也积极筹集资金，完善了农业农村基础设施。

（二）落实农业生产补贴。2009年发放粮食直补、良种补贴、综合直补、农机具购置补贴等农业生产补贴共计78.56亿元，对调动农民生产积极性，促进粮食等大宗农产品的持续增长起到了重要作用。

（三）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投入财政补助和贷款贴息资金4.97亿元，引导银行和企业投入资金30多亿元，重点支持了水稻、生猪、柑桔、茶叶和油茶等优势特色产业发展。积极创新农业投入机制，整合支农资金支持现代农业发展项目县已扩大到84个，有效地带动了农村经济发展。

（四）支持完善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省财政落实资金8545万元，重点支持农业科技研发推广等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安排资金1.21亿元，支持农村劳动力培训。全省筹集财政保费补贴资金9.36亿元，积极推行农业保险，参保农户2453万户次，有效提高了农业抗风险能力。

（五）推进农村综合改革。重点推进918个乡镇机构改革试点，启动乡镇办公用房维修改造工程，完成了47亿元农村义务教育“普九”债务化解任务。积极支持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推动第二轮村级组织活动场所建设，村级组织运转保障机制进一步完善，省财政新增村级转移支付2亿元，提高了村干部基本报酬等保障标准，全省村级组织运转经费达到村均4万元的目标。全省筹集资金约7亿元，积极开展新农村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试点，有效破解了农村公益事业建设难题，得到了广大农民的拥护。

三、致力惠民生，促和谐，民生保障更加有力

（一）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战略。2009年，全省共投入资金39.7亿元，提前实现了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目标；安排国家奖、助学金13.2亿元，健全了家庭困难学生资助体系；投入资金2.37亿元，落实了城市义务教育免学杂费工作；支持启动了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

（二）完善就业和社会保障体系。2009年，全省投入资金30.08亿元，大力促进积极就业政策实施；筹措资金88.6亿

元，确保企业离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同时，按月人均增加110元提高了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水平；支持发放未参保集体企业退休人员生活补助；省财政及时拨付新农保基础养老金8226万元，支持14个县市区开展新农保试点，在解决农村老有所养的问题上实现了突破；筹集资金44.6亿元，确保城乡低保对象补助及时足额发放，建立了城乡困难群众和低保边缘户临时救助制度；筹措资金15亿元，确保优抚对象的抚恤和生活补助发放到位；省财政安排资金9050万元，推进了湖区专业捕捞渔民解困工作；落实资金1.4亿元，有效控制了甲型流感疫情的蔓延；安排资金5.81亿元，支持城乡医疗救助工作；省财政筹集资金21.92亿元，支持实施廉租房保障工程；在市县开展了农村危房改造试点，帮助2.18万户农村困难群众缓解住房困难问题；中央和省财政投入资金112.9亿元，有力推进了全省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全省投入资金12.06亿元，全面落实计划生育各项奖励扶助政策，推动完善了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

（三）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2009年，全省投入补助资金9509万元，支持第二批60多家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省财政安排资金1.76亿元，支持省级文化企业改制。省财政新增文化产业引导资金5000万元，支持文化产业做大做强。

（四）推进生态环境建设。2009年，省财政筹集资金11.99亿元，推动全省119个城镇污水处理设施项目建设；筹措资金1亿元，推动全省城镇垃圾处理设施建设。省财政筹集资金4.55亿元，支持全省淘汰落后产能项目160个，淘汰落后产能1023万吨；筹集资金2.93亿元，支持全省95个节能技改项目，节能205万吨标准煤，有力推进了全省节能减排。省财政安排环保专项资金3.8亿元，支持全省250余个环保治理项目建设；筹集资金6200万元，推进生态移民避险搬迁工程；安排资金7500万元，对104个农村环保项目实行了奖励；筹集资金3亿元，支持农村沼气池和乡村清洁工程示范村建设。各市县也相应安排资金，大力支持生态环境建设，有力促进了全省生态环境改善，有效提升了人民群众的生活质量。

四、积极促改革，增活力，财政运行效率不断提升

2009年，湖南省大力推进公共财政体制机制改革，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能力不断增强，财政运行的活力和效率逐步提高。

（一）推进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2009年，在充分调研和广泛征求市县基层意见的基础上，提出了《完善省以下财政体制推行财政“省直管县”改革的方案》，已获湖南省委省政府批准，2010年实施。全省全面实行了“乡财县管乡用”，有2177个乡镇实施“村账乡代理”，乡村财政财务管理水平明显提高。

（二）深化部门预算改革。将预算单位的非税收入预算和经费支出预算一并纳入部门预算编制的范畴，加大统筹安排力度，增强了财政预算的科学性和完整性。进一步完善基本支出定额标准体系，推进项目预算滚动管理，加强对市县部门预算改革的指导，有力推进了全省部门预算改革步伐。

（三）推进国库管理改革。省、市、县三级国库集中支付改革整体推进，改革的制度体系和技术支撑不断完善；推进

公务卡结算制度改革,提高了公务消费支出透明度;对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农村义务教育、“普九”化债和家电汽车摩托车下乡补贴等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实行直接支付,提高了资金到位率和使用效益。

(四)实施政法经费保障体制改革。按照中央提出的“明确责任、分类负担、收支脱钩、全额保障”的总体要求,将各级政法机关所需经费全额纳入财政保障范围,其中中央和省财政投入资金23.07亿元,确保了改革的顺利实施,提高了政法经费保障能力。

(五)推进政府采购制度改革。通过加强规范管理和监管核查,全面实现了“管采分离”,提高了覆盖面,政府采购规模进一步扩大。2009年全省采购总额165亿元,比上年增长18.7%,节支率达12.15%。同时,充分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支持采购省内产品,扶持了湖南企业发展。

(六)推动实施成品油税费改革。支持取消养路费 etc 交通6费,开征成品油消费税,一次性撤销全省141个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站,将普通公路建设与养护资金纳入公共财政保障范畴,理顺了交通财政财务管理体制,促进了全省交通事业发展。

(七)推进收入分配改革。启动了全省事业单位绩效工资改革,中央和省财政安排资金21.07亿元,市县财政积极筹措资金,基本兑现了全省68.5万名义务教育学校教师的绩效工资。同时,规范公务员津补贴工作取得了新进展。

五、全力强监督,促管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进一步提高

2009年,湖南省各级财政全面加强财政监督管理,财政运行的法制化、科学化、规范化水平不断提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进一步提高。

(一)加强财政法制建设。认真清理规范性文件,制定了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财政行政审批工作规程和财政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规范了财政行政执法行为。积极开展“庆祝《湖南省非税收入管理条例》颁布实施五周年”等财税政策法规主题宣传活动,普及了财税法律知识,推进了依法理财。

(二)规范和加强财政财务监管。积极推进财政监督机制创新,提高了财政监督效能;对全省269个中央投资新增项目开展重点检查,促进了扩内需资金落实到位;实施预算单位银行账户和财政资金安全检查,增强了资金运行的规范性和安全性;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监管,维护了国有资产的安全和完整,提高了使用效益;加强会计监督,提高了会计信息质量;积极组织开展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执业质量检查,加强行业诚信建设,提高了会计执业机构社会公信力。

(三)规范非税收入管理。进一步完善征管模式,加大征管力度,挖掘征收潜力。2009年非税收入完成680亿元,纳入一般预算管理的资金276.71亿元,为缓解财政收支矛盾发挥了重要作用。

(四)推进“小金库”专项治理。严格按照中央推进“小金库”专项治理的政策要求,积极推进全省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小金库”专项治理工作深入开展,取得了明显成效。2009年

全省共查处“小金库”680个,涉及资金4亿多元,整顿规范了财经秩序。

(五)推进党政机关厉行节约。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湖南省委省政府关于厉行节约的政策精神,积极引导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基本完成年初确定的压减指标,其中省直行政基建资金压减了15%,公务购车经费压减了30%,全省因公出国(境)人次比前3年平均数下降25%,有效节约了开支,降低了行政成本。

(六)做好财政投资评审和绩效评价工作。2009年,全省完成财政投资评审项目15482个,评审金额达549.83亿元,审减率为16.99%;深入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重点对2008年度全省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的使用和管理情况进行绩效评价,加大了对财政资金使用的跟踪问效力度。

(七)加强财政管理信息化建设。加快推进统一支撑平台建设,基本完成了部门预算、国库集中支付、非税收入管理系统以及财政厅门户网站的升级改造,连通了覆盖省、市、县三级财政部门的广域网,新建了全省财政公文传输和邮件系统,推进了财税库银横向联网建设,为提高财政管理效率提供了有力的技术支撑。

(湖南省财政厅供稿,张向阳、余立新执笔)

广东省

2009年,广东省实现生产总值39081.59亿元,比上年增长9.5%。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2006.02亿元,增长4.9%;第二产业增加值19270.48亿元,增长8.7%;第三产业增加值17805.09亿元,增长11%。全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13353.15亿元,增长19.5%。全年完成进出口总额6111.18亿美元,比上年下降10.8%。商品零售价格指数为96.8,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为97.7。

2009年,广东省财政收入完成9053亿元,比上年增长6.84%。全省地方一般预算收入完成3649.81亿元,比上年增长339.49亿元,增长10.26%。其中,税收收入完成3130.61亿元,增长9.28%;非税收入完成519.2亿元,增长16.53%。全省地方一般预算支出完成4334.37亿元,比上年增支555.8亿元,增长14.71%。省级一般预算收入完成727.18亿元,比上年增收3.92亿元,增长0.54%。其中,税收收入完成675.86亿元,增长4.51%;非税收入完成51.31亿元,减少32.97%。省级一般预算支出完成486.53亿元,比上年增支60.4亿元,增长14.17%。省财政向市县转移支付1000.4亿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和调资补助158.3亿元,有力地保障了欠发达地区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和社会经济均衡发展。

一、增收节支、保重点支出取得新突破

2009年,全省各级财政部门面对严峻的财政经济形势,狠抓增收节支,确保实现收入增长目标,集中财力保省委、省政府重点支出需要。深化预算执行分析,落实财政厅领导分